

江苏省工艺美术行业协会

江苏省工艺美术学会

苏艺协学【2019】03号

关于举办 2019 江苏工艺美术精品博览会 暨第十届“艺博杯”工艺美术精品大奖赛的通知

各市协会、学会、有关单位及人士：

在喜迎建国 70 周年之际，为了充分展示江苏工艺美术事业的传承创新与发展成果，由江苏省工艺美术行业协会、江苏省工艺美术学会共同主办的 2019 江苏工艺美术精品博览会暨第十届“艺博杯”工艺美术精品大奖赛(下称精品博览会)定于 8 月中旬在南京举办。招展工作现已开始，感谢多年来支持和参加本展会的参展商，愿我们继往开来，共同办好本届展会。有关展览相关事宜如下：

指导单位：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主办单位：江苏省工艺美术行业协会

江苏省工艺美术学会

协办单位：各市工艺美术（行业）协会、学会

承办单位：江苏省工艺美术行业协会、学会秘书处

执行承办：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会展股份有限公司

展会时间：2019年8月15日至8月18日(13、14日布展)

展会地点：南京国际展览中心(南京市龙蟠路88号)

展会面积：展览规模14600平米(国际标准展位600个)

本届展会：

江苏工艺美术精品博览会（下称精品博览会）自2010年的第一届开始已经连续举办了九届，在行业内形成了自己的品牌，并产生了广泛的影响。本届精品博览会将以江苏工艺美术的技艺传承与创新、产业转型与发展为总目标，打造一个集聚精品展示、产品交易、文化交流、资源共享，立足江苏、面向全国的产品与文化交流的综合性平台，同时也将为广大工艺品爱好者奉献一场工艺美术精品的饕餮盛宴！

展会主题：

传承·创新·发展——展示江苏工美辉煌成就 献礼祖国七十周年华诞

展品范围：

工艺雕塑、刺绣与抽纱编结、染织与织毯、艺术陶瓷、漆器、工艺家具、编织工艺、金属工艺、珠宝首饰、民间工艺品、天然植物纤维编织品、工艺礼品、文创产品等。

展会活动：

- (一) 工艺美术精品展示、销售；
- (二) 第十届“艺博杯”工艺美术精品大奖赛评审；
- (三) 向建国 70 周年献礼，国家级、省级大师、省级名人精品展（协会特装展区）；
- (四) 工艺美术大师、民间工艺传承人技艺表演及观众互动体验；
- (五) 专题论坛。

参展对象：

(一) 参展商（卖家）：中国工艺美术大师、省级工艺美术大师、优秀工艺美术工作者；属参展范围的生产企业和个人；文化创意产品企业或工作室、文创代表。

(二) 观众（买家）：

专业观众：属参展范围的国内外经销商、批发商、收藏家、工艺美术爱好者、现代文创从业者。

普通观众：国内外游客、南京市民和社会各界人士。

参展费用：

(一) 展位费用：国际标准展位包括展架展板、两只射灯、一个洽谈桌、两把椅子、一块楣板、地毯。单开口展位 5500 元/个，双开口展位 6000 元/个。

(二) 光地 550 元/平方，36 平方起租，不含地毯。

优惠条件：

对江苏省工艺美术行业协会的团体会员、个人会员参展，每个展位费优惠 1000 元。

报名流程：

1、参加“精品博览会”的江苏参展人员，请直接与各市协会(学会)报名参展并获取展位；外省参展人员请与组委会直接联系。

2、参展报名需填报《展位申报表》（附件 1），《参展申请表》中必须工整填写参展商及楣板名称。

报名截止日期：2019 年 7 月 20 日

汇款方式：

展位费请于 7 月 30 日前汇至以下账户：

户 名：江苏省工艺美术行业协会

账 号：466358191423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南京湖南路支行

布展、展品储运、展具租赁、酒店预订等事项，组委会将印制《参展手册》下发参展商。

展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江苏省工艺美术行业协会、学会秘书处（地址：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 72 号，邮编：210024）。

第十届“艺博杯”工艺美术精品大奖赛

参赛说明：

- 1、本次大奖赛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- 2、设计、研发、生产各类旅游品、工艺品的单位及个人以及院校师生创新作品。
- 3、参赛作品必须是参加 2019 江苏工艺美术精品博览会的实物展品。
- 4、每位参赛人员限报 2 件（套）作品，每展位限报 4 件（套）作品。：

奖项设置：

大奖赛设特别金奖、金奖、银奖、铜奖，届时将以江苏省工艺美术行业协会、江苏省工艺美术学会和 2019 江苏工艺美术精品博览会组委会的名义颁发“第十届‘艺博杯’工艺美术精品大奖赛”奖牌及证书。同时，为了留下历史资料，由江苏省工艺美术行业协会、学会主持编辑《2019“艺博杯”工艺美术精品大奖赛获奖作品集》，本书将收录 2019“艺博杯”评选中获奖作品。

申报条件：

- 1、作品设计新颖、创意独特、技艺精湛，具有较高的艺术水平。
- 2、作品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，在设计、技艺等方面能创新突破。
- 3、作品为大众所喜闻乐见，具有较高的美誉度和收藏价值。

申报方法：

参评作品申报需填报第十届“艺博杯”工艺美术精品大奖赛评比申报表（附件2）。

评比申报截止日期为7月30日。

申报须知：

1、参赛作品须拥有独立知识产权，凡参加过评比、大赛并获得奖项的作品不得参评。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参赛人自行负责。

2、参赛作品的“设计人”只允许申报1人，“制作人”限3人以内申报。

江苏省工艺美术行业协会

江苏省工艺美术学会

2019.5.23